

the
Book
of
Books

Bouquier :
Autobiobibliographie

Annie François

读书年代

带上所有的书回巴黎

[法] 安妮·弗朗索瓦 著

俞佳乐 译

只有巴黎会产生这样一本书。



Bouquiner :
Autobiobibliographie

Annie François

读书年代

带上所有的书回巴黎



NLIC2970939375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BOUQUINER by Annie François

© Editions du Seuil, 2000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 2013 by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20-2011-127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读书年代：带上所有的书回巴黎 / (法) 弗朗索瓦著；俞佳乐译。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9

ISBN 978-7-5495-3664-1

I. ①读… II. ①弗… ②俞… III. ①回忆录－法国－现代
IV. ①I565.5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85403号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翻译价值的社会学阐释项目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桂林市中华路22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出品人：刘瑞琳

责任编辑：曹凌志 雷 韵

装帧设计：陆智昌

制 作：陈基胜 马志方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010-64284815

山东鸿杰印务集团有限公司

开本：787mm×1092mm 1/32

印张：7.5 字数：85千字 图片：14幅

2013年9月第1版 2013年9月第1次印刷

定价：34.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只有巴黎会产生这样一本书。

目

安妮·弗朗索瓦，巴黎人。一无文凭，二无头衔，默默无闻，曾就职于多家出版社，在阅读中度过了三十年的职业生涯，于2009年辞世。

1	神秘的女性作家	1
2	名不见经传的女性作家	3
3	科学与文学的碰撞者	5
4	从奇思妙想的作家到公共知识分子	15
5	本杰明与女性作家：朋友	25
6	冷感的观察者与热衷生活的女性	35
7	作家不能承受的寂寞与无奈	45
8	最初一首诗的创作与构思	55
9	冰山传说：作家的创作风格	65
10	穿越沉寂的埃尔土丘与都市	75
11	虚幻在床：热爱的睡眠与爱	85

目 录

- 1 启蒙：书和床
5 书里塞满记忆的标签
9 债主的光环与悲哀
15 借书读的折磨
21 公共图书馆
25 定律：扔掉一本书等于留下两本
31 回收箱：被遗弃的书和它们的故事
37 第无数本《百年孤独》
41 书店是个危险的地方
45 时间里的书衣
49 气味与尘土
53 独一无二的乐器

171	阅读的营养师助你远离亚健康	101
175	交叉阅读：量体裁衣典故书	111
179	图书馆是绝地，读书则是绝技	111
57	防盗磁条	151
61	书腰的意义	151
63	条形码与书的结合	151
67	藏书票，赠言和温情	151
71	从奇思异想到恶作剧	151
75	读书惹来的意外之灾	151
79	像伐木工砍树那样读书	151
83	作家不该在演播室	151
87	最初一百名读者的口碑效应	151
91	冰岛传说：读书的机缘	151
95	穿越新桥的地铁	151
101	卧病在床：姑婆、妈妈和我	151

目 录

- 107 我甚至都不想看书了
- 111 翻词典的运动量
- 117 整理的欲望
- 121 书痴症候群
- 127 不识时务的偷窥者
- 131 出发，一路读过去
- 137 回到医院：牢笼回忆录
- 141 汽车后备箱里躺着书筐
- 145 旅馆里的书房
- 147 阅读的预感
- 151 傲视常规的“越轨”
- 155 当整个世界联合起来与我作对
- 159 在众目睽睽之下心安理得地看书
- 163 有备无患的大部头
- 167 近视的回报

- 171 阅读的节奏
- 175 交叉阅读
- 179 陋习还是美德：读者的负罪感
- 183 排他的激情
- 187 机场的悲剧
- 193 为什么要去读这些捏造的故事
- 195 读得太早，读得太晚
- 199 有备无患的同居理念
- 203 半途而废的解脱
- 207 漫漫长夜行：我和朋友们的约定
- 211 书的另类用途
- 217 书架上还有空地：实话实说
- 221 为了开始的结束
- 225 译后记

启蒙：书和床

Liseuse au lit

书和床有密切的联系，在我眼里向来如此。这种意识可以追溯到还不识字的年纪，那时候，一等我跳到小床上，大人们就开始念那些“站着都能把人听睡着”的童话。幸亏有了那些故事，每次我都乖乖上床，从不捣乱生事。

我不喜欢大人们随口讲故事，我喜欢他们念书给我听。我密切留意着书页的翻动，这样，每当我的朗读者耐心耗尽，我就能知道故事的主人公大概跑到了哪一页。大人们总是一会儿工夫就不耐烦了，其实我也瞌睡得要命，但还是会恳求他们继续往下念。

要不为他人的懒惰所累，出路只有一条：自己学会

读书。我跟着不同的人学习，领教了千奇百怪的方法，好也罢坏也罢，我一直没能学会他们那了不起的朗读艺术：声音洪亮，抑扬顿挫，从不念错专有名词！（直到今天，我还是会把人名地名念得磕磕巴巴、残缺不全。读俄国小说真是既快乐又痛苦，大串大串的辅音字母减慢了阅读速度。我努力强记那些专有名词，可刚遇到第三个“卡拉马佐夫”就被搅得晕头转向了。尽管如此，这并不妨碍我跃跃欲试地去念那些别具异国情调的关键词：拉斯柯尔尼科夫¹，迪奥狄华肯²，济金绍尔³……）

终于有一天，我设法摆脱了困境，看书看到忘了时间，但总会有个威严的声音命令我熄灯睡觉。一天夜里，和所有读书成瘾的孩子一样，我被门缝里透出的光线出卖了，从此被迫转入打着手电筒偷偷读书的地下状态。我整个儿缩在被子里，被窝留出几条缝隙，尽量不闷坏

1 “卡拉马佐夫”和“拉斯柯尔尼科夫”均为俄国作家陀思妥耶夫斯基创作的小说的主人公名。

2 迪奥狄华肯，中美洲文明遗迹，位于墨西哥高原。

3 济金绍尔（Ziguinchor），西非国家塞内加尔的西南部城市和河港，为济金绍尔区首府。

了自己。要等到大人们外出，我才能回到地上状态，点上床头灯过过瘾，直到走廊里响起令人心惊胆战的脚步声，才在手忙脚乱中赶紧熄灯装睡。

我享受着这份难得的自由，直到一天夜里我故伎重演，母亲来到床边，想要俯身亲吻我时被夹在床头还冒着热气儿的炽热灯罩烫了个够呛！犯下了这桩滔天罪行之后，我不得不重新缩回被窝里去读书，这一读就是好多年。

总之，我在床上（准确地说是在双腿伸展放松的状态下）度过了最美好的阅读时光。当年趴着，如今躺着，背后稳稳当当垫两个枕头。至于坐着读书，那始终是上学、上班，或者身体不方便时才不得已而为之，一部分阅读的乐趣也随之溜走了。当然，在地铁里看书是个例外。

每天入睡之前，我必须看会儿书，这种“读瘾”根深蒂固——哪怕已经凌晨四点了，不给我来点儿是睡不着的，于是再翻上几页。我的左眼总比右眼先抵达疲劳的极限，就睁着一只眼继续看，直到精疲力尽。我没法儿在读完一章、一段或者一句话的时候见好就收——总

要硬撑到最后一秒，往往一个句子还没读完，说睡就睡，像被电击了一样。

书里塞满记忆的标签

Marque-page

我真的没有恋物癖，但就是舍不得在书页上折角，并且怎么都不愿意用书签。久而久之，养成了习惯：翻开书本，随手沿书脊使劲压一压，不看了就倒扣着放，像法语的长音符¹（借来的书可不敢如此怠慢）。对于精装书，我只好敬而远之，装帧太好就得轻拿轻放、小心翼翼。难怪书架上的精装本永远排得整整齐齐，一副从来没人拜读的样子。

清晨，在地铁里，我任由书本翻到哪一页，即使头一天晚上在半睡半醒之间已经读过了也不介意。忽然之

1 法语长音符（accent circonflexe）标识为[^]。

间，神志清明了，我往后翻十页，翻过头了，再往前翻，终于找到了！这一折腾，地铁至少开过了十站。不管面前站着默不吭声的茨冈流浪汉，或是耳边响起乞讨者理直气壮的一句：“打搅您了，我失业了！”——我都无动于衷，或许漫不经心递给他们一些零钱，但目光绝对不会离开书本。又过了一会儿，节奏欢快的手风琴演奏起来，我有点不耐烦了，随身听里泄漏出令人心跳加速的“嘣嘣”声，也吵得我没法继续读书。我起身走向另一节车厢，却忘记刚才看到哪一页，又不得不重新在段落之间徘徊。哦！终于找到了！糟糕，我错过了新桥¹站！

沮丧归沮丧，我还是坚决不用书签，也不在书页上折角。

不用说，我同样抵触在书上写批注，但有时的确需要做个标记，我就用指甲在有错误的地方或者值得记取的文字下面划一道印子。在地铁里，当我拿着书本朝各

¹ 新桥（Pont Neuf），法国巴黎塞纳河上最古老的桥，“新桥”这个名称是为了从众多连接塞纳河两岸的桥梁中区别出来而取的。

个方向倾斜，或者像阅读布莱叶盲文那样用指端频频触摸页面，企图在厚厚的书页中找出那道指甲印时，邻座都用怀疑的眼神盯着我，就像碰见了一个疯子，我只好暂且作罢。晚上回到家，在卤素灯的强光照射之下，我终于发现了那道神出鬼没的痕迹，但此时已是眉头紧蹙：究竟为什么要这般近乎虔诚地拒绝，又无法抑制地恼怒？

我不愿在书上留下任何字迹——它们不知羞耻地出卖主人，玷污他的满腔热忱，暴露他的阅读习惯。相反，我喜欢那些乍一看令人错愕不解的发现，譬如墨汁般乌黑的一圈咖啡渍，让书页变得透明的油渍。我喜欢有些沙粒落在书里，把书撑得格外丰满。我喜欢打开书本时，三片罂粟花瓣或一朵不知名的野花辗转飘落下来。它们唤醒了记忆深处的某个地点、气味、季节或者某个人，远远胜过任何注解。

在页边的空白处做笔记？坚决反对。但要是一时找不到纸，我会心安理得地翻开最后一页（只在这一页），在上面描画公车里一位妇人的肖像，或者趿拉着凉鞋的我的脚。我也曾蜷缩在阁楼的沙发里，一边啜泣，一边

在那一页上写满痛斥弗朗索瓦的文字。

虽然厌恶书签，我的书里却塞满了各种琐碎玩意儿，比如旧时的信笺、购物清单……它们总是伺机透露一些已被遗忘的秘密。把它们从挤挤挨挨的书页里解救出来，这些来自时间深处的不速之客会泄露关于某一天的回忆。往昔短暂地复活了。这感觉奇妙而强烈，丝毫不亚于一眼瞥见某个作家或朋友多年前在书上亲笔题赠的句子。

书有两个生命，它们讲述自己的故事，也见证了我